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207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3號
承辦人：技士潘建羽
聯絡電話：(06)6353434、警用766-2212
傳真電話：(06)6332072、警用766-2218
電子信箱：panjianyu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警管字第11410055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05503A00_ATTCH1.jpg、1005503A00_ATTCH2.pdf、
1005503A00_ATTCH3.png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「防空避難指引」英文圖卡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7月11日內授警字第11408761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外籍人士在臺期間於防空警報發布時，得依所在情境迅速判斷，採取適切行動，確保避難安全，特訂定本英文圖卡。
- 三、請各機關（單位）於相關宣導場合，加強推廣，俾利民眾於極端狀況時應變順遂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(臺南市政府警察局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警察局

